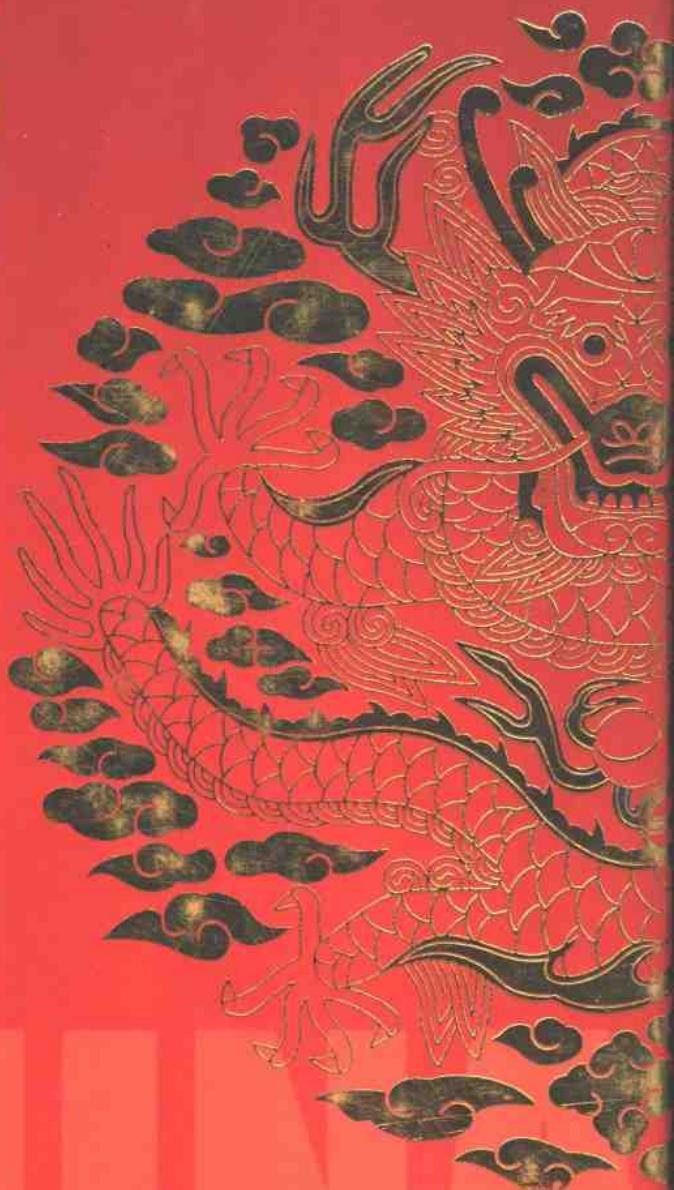


中，國，傳，帝，紀，百，帝

帝
紀
百
帝

ONE HUNDRED BIOGRAPHYS
OF THE EMPERORS AND
EMPERSES IN CHINA



中国皇帝皇后百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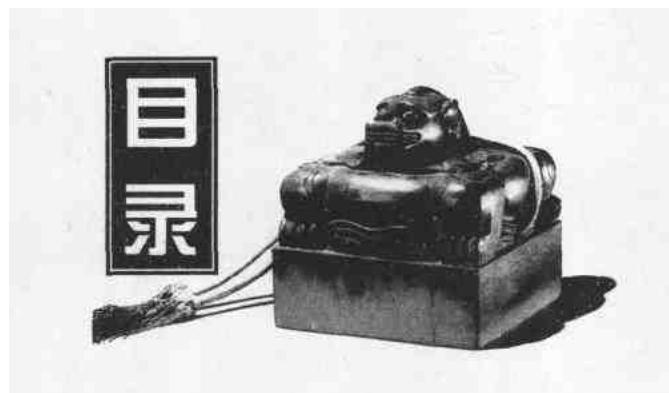
武

则

天

远方出版社





第一章	文水武氏	(1)
第二章	欢乐童年	(16)
第三章	入官当才人	(24)
第四章	入主中宫	(48)
第五章	巩固地位	(81)
第六章	“垂帘”问政	(111)
第七章	临朝称制	(135)
第八章	护法斗争	(150)
第九章	肃反运动	(162)
第十章	大周女皇	(188)
第十一章	大周革命	(200)
第十二章	武氏家人	(240)
第十三章	大周社会	(251)
第十四章	重用人才	(287)
第十五章	发展学术繁荣文化	(311)
第十六章	皇嗣之争	(320)
第十七章	垂幕之年	(343)
第十八章	女皇退位	(362)

6A 251/6



第一章 文水武氏



—

大唐贞观十二年(638)，京城武士彟第二女明空奉诏入宫，这本是千百年来帝王选妃之一幕罢了。但是此女的入宫，却极大改变了这个由男性主宰的世界，她就是中国历史上惟一的女皇——武则天。

大唐开国至今已经二十一年，王室婚姻，皆取当世勋贵名臣的子女为对像。武明空的父亲故利州都督、应国公武士彟是十六位“太原元谋勋效功臣”——唐朝开国功臣——之一。武士彟于隋朝炀帝大业十三年(617)追随太原留守李渊起兵反隋，一路攻入关中，占领西京长安，建立了唐朝，年号武德。武德元年(618)八月六日，皇帝论功行赏，分太原起义干部为两等功臣，均赐以“太原元谋勋效功臣”的勋号。其中第一等功臣只有两人，第二等功臣则有十四人，武士彟名列二等功臣，当时他的职官是中央最高行政机关尚书省兵部的库部郎——亦即兵部四司之一库部司的司长。库部司职掌全国武器军备设施的政令，司长位列正五品，属于政府的清要官。当时国家初建，群雄并列，战争方殷，土彟掌管全国的武器军备设施，位任可谓重要。

武士彟是功臣，当然有“勋”；但是库部郎位任纵然重要，却也还算不上是“贵”。直至武德三年(620)，土彟升为正三品部长级的工部尚书，同年武德皇帝将军队作了一次调整，把关中的主



力部队划分为十二军，各给予军号，原驻在醴泉道的改称为并钺军。武士彟大约在这时曾经一度兼统此军为军将，稍后又以本官检校右廂宿卫的禁军。唐朝官僚制度，三品以上就是国之大臣，掌握大权的行政中枢是尚书省，由尚书令、仆射和六部尚书组成权力核心，世称八座，而工部尚书即是尚书八座之一，可见武士彟已经跻身政府高层。十二军是唐朝政权的核心武力，士彟兼统其中一军，甚至又指挥右廂禁军，更见武德皇帝对他的信任与重用。也就是说，从武德三年以后，武士彟已经名符其实的是“当世勋贵”，所以其女日后被召纳入宫，应不至十意外。

不仅如此，武氏在太原附近的文水县聚族而居，士彟的兄弟和宗人对唐朝的开国也有一定的功劳，而成为“太原元从”。

他的长兄武士稜原来务农，追随起义，官至司农少卿，封宣城县公，武德皇帝利用他的专长，令他常居苑中，主持农圃之事。士稜之子君雅袭爵，官至铠曹参军，其子希玄后亦袭爵，为贞观皇帝的右勋卫。次兄士逸也有战功，武德初为齐王府户曹，封安陆县公，后来累授益州行台左丞。又有文水宗人武恭，也是唐朝元从，制授谏议大夫。

可见文水武氏可能有一批人，因为武士彟之故，追随武德皇帝李渊太原起义，立有大小不等的功勋，至此都已做官。是则文水武氏在唐初政坛，应有一定的分量。后来李敬业起兵反武，骆宾王为他撰写《讨武氏檄》，声讨当时临朝武太后之罪，竟至说她“地实寒微”，实际上是政治宣传的因素居多。

不过就社会的角度看，骆宾王的说法事实上也颇有他的根据，不至于完全诬蔑武家。中国从魏晋南北朝以来，社会上出现了一种新阶级，他们世代做官，依照他们世代官位的高低，高的形成了大士族，或者称为世族、大姓、高门，次者成为小姓，先世没有做官的则是寒素。世族高门掌握，甚至垄断了社会和政治的资源，即使到了南北朝后期和唐朝前期，他们的家人已经很久没有做官，但是其社会地位也还没有消失，仅只是政治上的衰败



门户而已，一般人仍然不惜花大钱和他们的子女结婚，攀附他们的门第。这种现象世称“卖婚”——就是买卖婚姻。中国人好面子重身份，只要能力所及，对婚丧二事大都极尽奢华铺张，自古已然。唐朝人选择婚姻有三个标准——门第、财富和功名，而以门第为第一优先。如今为了抬高自己身份，不惜慕人祖宗，攀附他人门户，所以武德皇帝之子贞观皇帝——也就是著名的唐太宗——在即位后对此风气极为痛恶，予以严厉批评，说是无礼和无耻，下诏修《氏族志》，必须以尊“崇我唐朝人物衣冠”作为评定门第的标准，书成颁行于天下；然而社会观念植根已深，风尚依旧，也没有为之改变。这一年正是明空奉诏入宫之年。

依照这种社会观念与标准，武家的确不是高门大姓。

根据后来李峤奉大周女皇敕令所写的《攀龙台碑》和《新唐书》卷七四上的《宰相世系表》所述，武氏系并州太原郡文水县人，出自姬姓，是周平王少子之后。因为周平王少子生时手上纹理有一“武”字，后代遂以武为姓氏。降至武明空第八代祖武念，官拜北魏洛州刺史、归义侯。七代祖武洽，官至北魏平北将军、五兵尚书、晋阳公，别封大陵县。此下五代祖武克己、高祖武居常，皆曾袭继寿阳公之爵。大陵在隋朝改称为文水，故成为文水县人。

又据《宰相世系表》，武明空从七代祖武洽以下，直系均有任官的记录：

六代祖神龟为祭酒，

五代祖克己为本州大中正、司徒·越王长史，

高祖居常为北齐镇远将军，

曾祖俭为北周永昌王谘议参军，

祖父华为隋东都丞，

父士彟为唐工部尚书，封应国公。

基本上，除其父亲以外，即使所载是真的，武明空自第五代祖以降，所任都是幕佐之官，算不上是显宦之家，因此也算不上



是阀阅高门。不过，除非有史料可以推翻《宰相世系表》的记载，否则文水武氏尽管不属于高门大姓，但是也不至于如《讨武氏檄》所说的“地实寒微”。武明空“革命”当了大周皇帝后，曾于圣历元年(698)八月，命令侄孙武延秀入突厥和亲，突厥可汗默啜告诉来使说：“我世受李氏恩，欲以女嫁李氏，安用武氏儿？”并且移书说：“我可汗女当嫁天子儿！武，小姓，罔冒为婚，我为此起兵，欲取河北耳！”外国元首骂武周王室为“小姓”。小姓的社会门第不及大姓，但却也不至于寒素，或者可以反映文水武氏当时社会地位的真相。无论如何，文水武氏在当时传统社会中，仅能属于小姓等级的门第；但是在她入宫之后，则因是新贵而属于甲族，不过犹未获得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

武士彟是武华的第四子，乡里民间传说他是一个经营林业的木材商人；不过《攀龙台碑》却说他出生时就有帝王之像，才兼文武，人格如何高，学识如何优，才干如何好，这么多优点令他名动当世，隋文帝屡加辟召，司徒杨雄、左仆射杨素、吏部尚书牛宏、兵部尚书柳述等公卿大臣，争相向他抗礼求教。李峤奉命写《攀龙台碑》之时已经是大周王朝的时代，此碑是女皇为颂扬其父武士彟——这时已追尊为“大周无上孝明高皇帝”——人格功德之碑，后来唐朝史臣修撰国史之时，怀疑它和旧史有“过为褒词”和“虚美”之嫌，不足予以深究，不免对武士彟的事迹大加削削，以至也有过为削削之嫌。

事实上，文水武氏是地方上的小姓，子弟们也不一定都出仕做官。根据史书的记录，南、北朝以降，高门子弟穷哈哈或无仕者，所在多有，不算稀奇。青年时期的武士彟，经营木材很可能即是他的生意之一，所以史书说他“家富于材，颇好交结”。近世有些学者据此推论武士彟以鬻卖木材为业，是木材商人，值隋朝



屡兴巨大土木工程,因而致富,因此判断他是投机善贾之流。经商致富之说,大抵可信。笔者以为,投机是善贾之能事,好交结应酬也是商场的常习,根据士彟的发迹事迹看,他的确是能观时通变之人,这也正是他的长处所在,使他所以能成为唐朝的开国功臣。

武士彟经商致富与隋炀帝即位后大兴土木以事建设有关,其中重大工程之一是营建洛阳为东京。大业元年(605)营建东京既是重大的工程建设,遂由尚书令杨素、纳言杨达两位宰相分别担任营建的正、副使——杨达后来就是武明空的外祖父。大约明空之父武士彟贩卖木材入东京,利用关系与财富,常与权贵交结,一时倾动当朝。其间,他曾招致杨素的猜忌,想构以祸端,幸亏他经商的优点适时发挥作用,因为交结广、神通大,得到杨雄、牛宏等权贵的营护而免于祸,从此深自隐匿,以求自保。无独有偶,后来女皇的情夫张易之兄弟,也曾利用他们的权势贩卖木材及其他买卖,为时人所侧目与批评,给女皇带来了危机。

杨素向来负冒财货,营求产业,在东、西二京和诸方都会处,置有物业以千百数,素为时议所鄙。是则士彟因为经商应酬而得罪了杨素,应有可能。总之,武士彟曾经得罪杨素而逃隐,极可能是一个事实,因为女皇革命之后,曾下制禁锢杨素及其兄弟的子孙,不许他们担任京官和侍卫,也许与此事有关。

士彟逃隐后开始注意局势的变化,及至隋炀帝大业七年(611)对高丽用兵失败后,国内乱局开始扩大,反隋起义逐渐蜂起。在这种环境气氛之下,士彟遂想到要出山,决定往事功方面发展。不论他的真正动机究竟如何,这时炀帝实行广募骁勇、扫地为兵的政策,士彟参与隋军,可见他是有志从军立功,以求仕宦的。

士彟在此之前没有任何资历,出山后当上了鹰扬府队正。队正统领五十人,是府兵制的最低常制长官。《攀龙台碑》对武士彟在隋末的军事表现着墨极重,用以表彰父亲的军功,其目的



是透过颂扬先人的积德累功，作为武周早有天命的论述依据，遂使此碑所述有过为褒词和虚美伪冒之事。碑志在中国一向是以谀美死人的，只要不过分相信，也就无伤大雅。

鹰扬府队正只是一个小军官，而太原留守李渊则系出陇西李氏，是今上（隋炀帝）的表弟，身份官爵俱高，武士彟怎样结交上他，以致成为唐朝开国功臣？

根据《攀龙台碑》的说法，士彟要出山时，诸兄素闻李密——当时反隋群雄之最有实力者——之名，乃劝他前去投靠。“李密虽有才气，未能经远，欲图功业，终恐无成”，士彟告诉他们。显然他的出山不是要自立山头，而是要投靠明主，以“图功业”。适逢此时（大业十一年，615），李渊奉诏往山西讨捕起事人民，抚慰地方。他行军于汾、晋之间，休止于士彟之家，因蒙士彟顾接，乃得以结交。至十三年（617），李渊奉诏坐镇太原为留守，于是引用士彟为行军司铠，成为留守府主管军事装备的幕僚。所以后来攻入长安，他就顺理成章地官拜库部郎，掌管全国的武器军备设施。

士彟虽为留守李渊所引用，却是副留守王威之党，不是李渊的心膂之托。士彟观察李渊，以为此人“雄杰简易，聪明神武，此可从事矣”，于是攀附不遗余力；李渊也常往武宅“乐饮经宿，恩情逾重”。长官与部属之间有信任和默契，有游乐和享受，应是常有之事；只是士彟与李渊两人身份地位悬殊，结交也不久，关系却如此快速的发展，应是士彟刻意奉迎的结果，所以后来李渊对武士彟说，“尝礼我，故酬汝以官”，正是指此而言。这时的李渊，对武士彟来说可能只是可居的奇货，全力投资以期日后获得巨大的报酬。反之，李渊一方面因为得人款待，另一方面又鉴于他曾是成功的商人，想借用他的经营长才以协助处理军事装备，所以也就引用士彟为行军司铠。事实上，李渊在太原广结豪杰，史载当乡长的晋阳（即太原）富人刘世龙就曾因人引见于他，李渊“虽知其细微亦接待之，以招客”。



由于武士彟原非李渊的心膂之托，因此李渊没有让他参与起兵及进攻关中的任何重大决策。不过，武士彟对大唐的“太原起义”另有贡献。

大业十三年，李渊鉴于群雄竞逐之局已成，隋室终不可挽救，于是也想策马参与逐鹿。犹豫之间，一时不能遽定。武士彟某晚夜行，听到空中“有称唐公（李渊）为天子者”；又梦到“从高祖（李渊）乘马登天，俱以手扪日月”，于是具状告诉李渊。这事虽事涉迷信，但在相信天命的当时，无异是劝李渊起义，可以增强其信心，所以“高祖大欢，益以自负”。另外又呈献所撰兵书给李渊，等于教李渊用兵作战。李渊请他幸勿多言，许以将来成功之后，“当同富贵耳”。

除此以外，当李渊秘密进行起兵部署时，武士彟还有以下两件功劳。

第一件是当李渊以另一起事集团刘武周进据汾阳宫为借口，命令二郎李世民和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等各募兵集结之时，副留守王威、高君雅对此怀疑，尤其因长孙顺德、刘弘基二人原是逃兵，故欲予以逮捕审判。武士彟劝告两位副留守，说二人是唐公之客，逮捕审判他们则必与唐公大起纠纷，使王威等不敢行动。其次是留守司兵田德平想建议王威等审按募兵的状况，士彟又劝止他说：“讨捕兵马的兵权总隶于唐公，王威、高君雅等不过只是寄主罢了，他们又能怎样？”所以田德平也停止了行动。这两件事的摆平，使李渊能顺利进行募兵和集结，寻即举兵起事。

十三年五月李渊起兵，速斩王威和高君雅，建大将军府，用士彟为铠曹参军。接着随军进攻关中，期间以功拜寿阳县开国公，食邑一千户；从平京师，迁光禄大夫，赐宅一区于长安。同年十一月，李渊扶立隋恭帝后，又录前后功效改封为义原郡开国公，增邑一千户。翌年——隋恭帝义宁二年，唐武德元年（618）——五月，炀帝死讯传至，李渊废恭帝自立，开建唐朝，此



即武德皇帝，后来的唐高祖。武士彟稍后被任为库部郎，赐以“太原元谋勋效功臣”衔。至武德三年更迁拜工部尚书，跻身“当世勋贵”之列。不仅如此，武德皇帝除了履行“当同富贵”的诺言之外，为了答谢当年受到武士彟的盛待，更另封其两兄为郡公，声言“欲使卿一门三公”云云。

唐朝史臣说武士彟“首参起义，例封功臣，无戡难之劳，有因人之迹”。也就是说他只是因为从龙首义，故依例封为功臣而已，这评价就武士彟上述的表现来说，显然甚不公平。纵使不论武士彟在李渊起兵前夕所立的功效，单从他在《大唐创业起居注》的确名列于少数幕僚的名单中，一直为李渊管理和供应军备之事来看，显然也是甚为称职的，因此也就不能说他当时不重要。如果缺少他在军备后勤的有效策划和支持，李渊的部队能如此顺利进攻关中吗？中国人论战一向着重战场表现，“戡难之劳”指的是指挥若定的统帅和冲锋陷阵的将士，后勤支持常遭忽视，就如同看打球只注视前锋进攻一样，不知有效的后勤支持，也常是致胜的关键。武士彟胜任铠胄参军之职，可以从李渊平定京师后，即起用他为兵部库部郎一职看得出来，三年后升迁他为工部尚书，应当也与借重此才干有关。就是说李渊始终借重武士彟的经营管理长才，这也是他所以成为开国功臣的原因之一。

武士彟从武德三年至八年左右担任工部尚书，中间曾因参与令典的编修，因此晋爵为从一品的应国公。唐初惯例上常用武人为都督、刺史，是则位为尚书、曾任军将的武士彟，外放为都督而出掌方面，应是迟早之事。

隋末占有淮南地区的是杜伏威、辅公祏集团，武德二年（619）杜伏威请降入朝，所部由辅公祏统领。公祏于武德六年（623）八月反唐，武德皇帝命赵郡王李孝恭为行军元帅，李靖为副，率领李绩等七总管往讨，至翌年三月平定，遂授孝恭为东南行台左仆射，李靖为行台兵部尚书。其年行台废，孝恭转为扬州



大都督，李靖检校扬州大都督府长史。丹阳连罹兵寇，百姓凋敝，李靖镇抚之，吴、楚以安。不过，寻因突厥入侵，李靖于武德八年(625)八月改任安州都督，奉命率军北上抵抗，遗缺由武士彟接任。士彟在八月以后以权检校扬州大都督府长史的官衔，赴任接替李靖。所谓“权检校”就是暂时代理的意思，《攀龙台碑》说皇帝约武士彟“期以半年”，即指此而言。不料士彟此去，就再也没有回任中央的机会了。

士彟的留任扬州，和他在任上的政绩有关，碑文说他“降北海之渠，未逾期月；尽南山之盜，讵假旬时。然后商旅安行，农桑野次，化被三吴之俗，威行百越之境”，使管区日渐安定、经济日渐恢复。因此，当武德九年半年约期届满之时，调回中央的不是武士彟而是李孝恭，扬州大都督则由襄邑郡王李神通继任。原因是因为有当地“父老数百人，诣阙上表，乞更留一年”，所以玺书褒美，让士彟留任。同年下半年，武士彟协助李神通迁移州府及居民自丹阳迁于江北，使广陵从此成为州治，得以专扬州之名，这也是武士彟的一种政绩。士彟的经营长才，也应由此作观察。

就在同一年——武德九年(626)——六月，天策上将·尚书令·秦王李世民发动玄武门兵变，逼其父皇交出政权。至八月，世民以皇太子身份即位，是为唐太宗。世民以太子执政期间，中枢高层换了一批人，主要由秦府人马出任要职。所以此时征召武士彟入朝，对他仅是止于宠赐频繁，事以殊礼，以安抚父皇旧部罢了；不久却另以镇守战略要地的理由，将他改授为豫州都督。

翌年——贞观元年(627)——十二月，因利州都督李孝常谋反伏诛，督区政情不稳，乃改授武士彟为利州都督。士彟赴任后迅速将余党抚平，故又得玺书褒美，增邑五百户。也就是说，贞观皇帝实际上亦是看重他的经营长才。贞观五年(631)底，士彟以利州朝集使的身份回京述职，并在十二月领衔上表，奏请封禅



泰山而不获允许，可见他在政坛仍然相当活跃。武士彟的奏请虽然不获许，不料却在三十五年后，由他的二女儿——大唐天后——推动并完成了此盛举，真是天意！是月稍后，武士彟改任为荆州都督，直至九年（635）五月，太上皇（李渊）死讯传至荆府，武士彟悲恸万分，乃呕血而死。士彟死状驰奏朝廷，贞观皇帝闻之，嗟悼说：“可谓忠孝之士！”乃追赠为礼部尚书，谥号为“定”。

武德九年秦王世民兵变逆父，改朝换代之际，秦府班底当道，这是他不能回任中央官的原因。不过，事有焉知非福者，他一再外放为都督，而且都是有危机或战略之地，所以才有机会发挥他的经营管理之才，大抵以维持社会治安为主，恢复经济为次，政绩不错。依照唐朝谥法：“大虑安民曰定，安民法古曰定，追补前过曰定，安民大虑约定，纯行不爽曰定。”可见士彟因为历任都督，有安民之功，所以被有司建议谥为定。如果不因人废言，武士彟不失为一个干材。他的发迹虽然颇富传奇性，但是绝非仅因从龙首义而例封功臣，一个平庸的马屁精而已。

贞观皇帝对武士彟并无特别的恩遇，赠官不是最高级的三公官，也不列他入“凌烟阁功臣”名单之内。武士彟后来一再被追尊，与其女武明空被贞观皇帝之子——后来的唐高宗——宠爱有关。追赠并州都督是在明空为昭仪之时，追赠司空、司徒、周国定公是在明空为皇后之后。及至武后与高宗并称“二圣”，更被追崇为太原郡王，食邑五千户，以文水县三百户充奉陵邑，置令、丞以下诸官，他的庙讳和祖先名讳皆禁止冒犯。武后以太后身份临朝以后，又追崇其父为魏王，食邑一万户。降至大周革命前夕，更追尊为忠孝太皇。革命后，于天授元年（690）尊为孝明高皇帝，庙号太祖，陵墓称为昊陵，圣历二年（699）改昊陵署为攀龙台，即是《攀龙台碑》的由来。



三

武明空生母应国夫人杨氏，名讳可能是“真”或“贞”，是武士彟的继室。

士彟的原配是相里氏——可能是汾阳地区门第不高的胡人之后，为他生了四个儿子。武德三年以后，士彟统领并钺军，官拜工部尚书，跻身新贵，照理一家从此可以同享富贵荣华；可惜天公不作美，两儿相继病死，士彟的心情自是沉痛。当他们病重之时，武士彟因为军职在身，无暇照顾，甚至连前往探问也没有，仍然勉力从公，没有声张。一年之后，相里氏也因病亡故，中年丧偶，武士彟的心情更是哀悼。由于武士彟这时的爵位是义原郡开国公，故相里氏的身份就是外命妇，她的死讯不得不奏报朝廷。听了所司启奏，武德皇帝深受感动，下敕褒扬说：“此人忠节有余，去年儿子，今日妇亡，相去非遥，未尝言及，遗身殉国，举无与比！”

相里氏死后，士彟带着两个儿子元庆、元爽鳏居。士彟在京有宅，前后封赐不少，兄弟及宗人在京做官者也常有来往，生活原也不愁。但是，中国经过南、北朝的长期分裂，南、北的社会文化明显出现了差异：原来从商鞅改革以来，秦汉流行小家庭制度，晋朝以降汉人避难渡江，故南方保存了此风习，仍然以小家庭居多，即使聚族而居也是各自异炊，妇女甚少步出闺庭，交际往来也少，在家以管中馈为主；北方则不然，北方因为民族之间长期互相征战，汉族是被征服者，所以他们常是聚族营生和自卫，以几代同堂的大家庭为盛，文水武氏就是其中之例。因此，北方的社会风俗专以主妇持门户，家庭里主妇的地位甚为重要，她们争讼曲直，造请奉迎，车乘填街衢，绮罗盈府寺，代子求官，为夫诉屈，人事多由内政，社会生活极为活跃。南朝一个名人颜之推来到北方，就立刻发现和惊讶这种差异，认为是受到鲜卑遗



风的影响，将之写在他的名著《颜氏家训》里。如今武士彟丧失主妇，对他的家庭乃至家族事务，就因失去重心而产生不便。武德皇帝对这位功臣的状况极为关心。

士彟这时正以工部尚书参与修订令典。此时国家所修的令典应即是《武德律》和《武德令》，《令》的部分于武德七年（624）三月先定，至四月《律》、《令》全部完成，遂将此《武德律令》——唐朝第一部法典——正式颁行全国。所谓《律》，就是一般人所知的法律，《令》则是政府组织法。唐朝后来所修的《律令》，皆以此为因袭的源头。唐朝《律令》属大陆法系，对东亚的大唐文化圈极有影响。这是唐政府首次的重大修撰工程，依例，重大修撰之后必有晋爵或物质等赏赐，故武士彟得以晋爵为应国公。士彟可能仅参修《令》的部分，所以他的晋爵最晚不致于四月。这时，武德皇帝为他物色了一个婚姻对象——高门大族宏农杨氏之女。

杨氏在革命之后被追尊为“大周无上孝明高皇后”，女皇之侄武三思，奉制撰有《大周无上孝明高皇后碑铭》，又称为《望凤台碑》。此碑说杨氏是宏农仙掌人，出自周朝唐叔虞之后。垂拱元年（685），为避仍为太后的女皇祖（武华）讳，将当时名为华州的宏农郡改为太州，又改太州的华阴县为仙掌县，亦即杨氏实是华阴县人。

魏晋南北朝至唐朝是一个门第社会，高门大姓掌握了极大的社会资源和政治优势。当时全国的最大世族计有：因避晋朝战乱而渡过长江称为“侨姓”的，以（琅琊）王、谢、袁、萧四姓为最大；原籍在江南称为“吴姓”的，则以朱、张、顾、陆四姓为最大。在北方，汉人高门都称为“郡姓”，山东以（太原）王、崔、卢、李、郑五姓为最大，关中则以韦、裴、柳、薛、杨、杜六姓为最大。至于源出代北鲜卑集团的大姓都称为“虏姓”，以元、长孙、宇文、于、陆、源、窦等七姓为最大。无论如何，宏农杨氏是关中六大郡姓之一，门第之高连唐朝王室陇西李氏也不能比。

宏农杨氏从汉朝就兴起，至南、北朝末出现了杨坚，建立隋朝，统一中国，是为隋文帝。女皇之母杨氏，和杨隋王室同宗不同房，她系出宏农杨氏观王房。所谓观王房，是指隋朝“四贵”之一的司徒·雍州牧·观王杨雄一房而言。杨雄是当红的权贵，其弟杨达也累任尚书、纳言（侍中），并曾以营东都副监官职和尚书令杨素主持洛阳宫阙的建设，封为遂宁公。杨氏即是杨达的女儿。杨雄和杨达兄弟两人贵为隋朝宰相，降至唐朝，杨雄之子杨恭仁是武德皇帝的宰相，另一子杨师道则是贞观皇帝的宰相，他们的侄子杨执柔也因女皇有“我令当宗及外家常一人为宰相”的意思而拜相，一个外孙女——即是后来参与封禅大典而行终献礼的越国太妃燕氏——则是贞观皇帝的妃子，家世非常显赫。

这时是门第社会，故武德皇帝即曾以开国集团门第之高贵为荣，认为他的开国集团皆系出高门世族，比汉朝开国集团的出身低微优越很多。在门第观念如此浓郁的时代，婚姻讲求门当户对，若非“卖婚”，文水武氏如何攀得上宏农杨氏这门婚姻？因此有人认为武士彟当年以贩卖木材之故，所以有机会结交负责营建工程及东京建设的杨达。及至达死隋亡，而士彟变成唐朝新贵，遂娶杨达之女为妻。此说仅是推测之词。因为武士彟是否曾与杨达认识，无证可考；而根据《攀龙台碑》和《望凤台碑》，武士彟与杨氏的结婚，事在士彟进封应国公之后，且由武德皇帝亲自撮合。

当时的情况是这样的：由于士彟先缺中闱，武德皇帝亲为这位功臣求偶，知道杨氏尚待字闺中，乃告诉士彟说：“隋纳言·遂宁公杨达，才为英杰，地则膏腴，今有女贤明，可以辅德，秦晋之匹不能加也！”于是特降纶言，俾成婚对。武德皇帝并且亲自为士彟的婚主，另遣桂阳公主做女家的婚主，礼聘所需，皆由官方供给。婚礼完毕，立即依班例拜杨氏为应国夫人。桂阳公主是武德皇帝之女，也是杨氏堂兄弟杨师道之妻。因此，他们的婚姻决非山东衰落门第的买卖婚姻。士彟也因此婚姻的缘故，与李



唐王室多少也沾上了一些亲戚关系。

士彟原本家富于财,如果《攀龙台碑》所述是真的,则他任官以来前后赏赐甚多,封寿阳县开国公时食邑一千户,改封义原郡开国公时增邑一千户,武德元年又赐田三百顷、奴婢三百人,别食实封五百户,进封应国公时又加实封八百户,从平京师时曾赐宅一区,表示在长安有家宅,即使后来外放为都督,回京报告政情时,也不必像其他朝集使般“赁房与商人杂居”。也就是说,武士彟除了门第条件之外,财富和功名这两条件俱佳,所以皇帝才为他主婚,相里氏来不及享受的从一品夫人和荣华富贵,如今皆由杨氏来坐享。后来相里氏所遗二子对此后母不礼,很可能这是原因之一。

根据《攀龙台碑》,说武士彟死于贞观九年(635),享年五十九岁。以此推算,士彟生于北周建德六年(577),武德新律令修成时(624)是四十八岁。至于杨氏,根据《望风台碑》说死于咸亨元年(670)八月二日,春秋九十有二。以此推算,她生于北周宣政二年(579),比士彟小两岁,及至士彟四十八岁为应国公后,与她结婚之时,她已经四十六岁。唐朝女性通常在十三至十八岁之间结婚,而以十五岁最多,是则杨氏嫁给士彟之时,早已过了适婚年龄。为什么会有这种情况发生?

根据《望风台碑》的说法,杨氏出身高门,对女红并不重视,而却明诗习礼、阅史披图,颇能属文,其父杨达许为“隆家之女”。可能因为她的门第过高,或佛教信仰,而又教育良好的关系,故不易找到匹配的对象。及至隋炀帝大业八年(612),杨雄、杨达先后死于远征高丽的途中,这时她已经三十四岁。碑文说她哀于父丧,希望凭借佛教,“永奉严亲,长栖雅志”,表示已索性不愿婚嫁,祈福父灵。若非皇帝撮合,杨氏恐怕即如此度过一生,历史上遂无武则天其人其事了。

两人婚后生活情况良好,杨氏显然是贤内助,甚至武士彟的仕宦顺利,也与杨氏“实资阴助”有关。贞观九年武士彟死于荆